

小兒腹瀉

為常見的兒科腸胃道疾病之一，指大便的次數、量及水份的含量比平時增加許多。腹瀉依持續時間之不同而分為急性腹瀉（症狀持續二至五天）和慢性腹瀉（症狀持續兩週以上）。

照護及注意事項

1. 請遵照醫師處方及治療，切記病急亂投醫、或自做主張任意使用偏方，而使病情更加複雜、惡化。



2. 若出現持續性腹瀉又有血便、發燒、哭鬧不安、嗜睡、腹脹等情形，應立即看醫師。



3. 嬰兒嚴重腹瀉造成脫水或電解質不平衡時，引發抽筋或休克等併發症，應立即看醫師。

4. 在飲食方面情況穩定時可採漸進式飲食，或嬰兒需要改哺餵食粥湯、無乳糖奶粉。

5. 哺餵母乳、沖調奶粉前，先洗手。

6. 嬰兒可以哺餵時，母乳不需要稀釋。若寶寶胃口不好，可少餵一點。若有吃其他副食品者，應先暫停餵食。

7. 沖調奶粉時，應使用消毒過奶瓶及煮沸後的溫開水。恢復餵食初期，可調稀牛奶濃度為半奶（若原來一匙奶粉沖30cc的水增加為沖泡60cc的水），再依腸胃道接受程度，漸進式的由2/3濃度恢復至全奶。



8. 沖泡後未喝完的牛奶應丟棄。
9. 勤換尿布，避免紅臀發生。



10. 接觸尿布後，應洗手。
11. 含有糞便之尿布，應包好直接丟入垃圾袋。
12. 按醫師處方給予腹瀉專用的口服電解質補充液。

資料來源：照片由網路截取